

光纤测温验证性测试技术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签订地点：合肥市

甲方（委托方）：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乙方（受托方）：合肥科聚低温技术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光纤测温验证测试技术服务等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技术服务的内容如下：

1. 技术服务的目标：开展 30KA 高温超导电流引线失超试验，在高温超导叠段敷设光纤，进行失超实验，验证分布性光纤失超检测在超导装置上应用的可行性。
2. 技术服务的内容：高温超导电流引线失超测试系统调试；高温超导电流引线失超保护；高温超导电流引线失超氦气回收；高温超导电流引线失超测试真空维护。
3. 技术服务的方式：派遣技术人员至测试现场提供技术支持。

第二条：乙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技术服务工作：

1. 技术服务地点：ITER 超导测试大厅
2. 技术服务期限：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 2023 年 6 月
3. 技术服务进度：本合同生效且甲方按时向乙方支付各笔款项的前提下：乙方需在技术服务期限内完成高温超导电流引线失超测试系统调试；高温超导电流引线失超保护；高温超导电流引线失超氦气回收；高温超导电流引线失超测试真空维护等工作。
4. 技术服务质量要求：按照实验验收质量要求。
5. 技术服务质量期限要求：本合同履行期及生效后 1 年。

第三条：为保证乙方有效进行技术服务工作，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1. 提供技术资料：
 - (1) 相关传感器参数文件，验证性实验操作手册。
2. 提供工作条件：
3. 甲方提供上述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的时间及方式：合同生效后，甲方向乙方及时提供上述相关材料。

第四条：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报酬及支付方式为：

1. 技术服务费总额为：（大写，含税）壹拾伍万元整（¥150000.00 元）

2. 支付方式：乙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甲方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

甲方（委托方）：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乙方（受托方）：合肥科聚低温技术有限公司

甲方代表：王强 乙方代表：李华

地址：合肥市长江西路 2221 号循环经济院 B 区 318 室

账号：1302 0119 0902 4863 538

第五条：双方确定因履行本合同应遵守的保密义务如下：

甲方：1.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甲方因履行本合同而知悉**乙方**的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其**他**需要保密的信息和材料。

2. 涉密人员范围：参与本合同的甲方人员。

3. 保密期限：合同期内及解除合同后的 1 年内。

4. 泄密责任：甲方泄露其掌握的乙方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和其他需要保密的信息和材料，须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

乙方：1.保密内容（包括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在提供**技术服务**过程中，了解和掌握的甲方经营信息、技术信息和其他需要保密的信息和材料。

2. 因一方违约致使履行合同必备的物质条件灭失或者严重破坏，无法替代或者修复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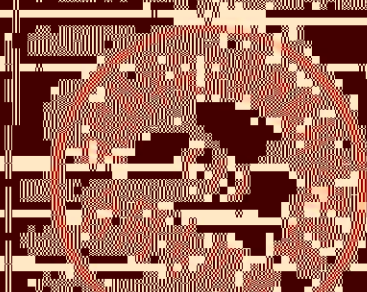

第十二条：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以仲裁方式解决。

第十三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第十四条：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2025年12月31日。

第十五条：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六条：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买方）		乙方（卖方）	
姓名/名称	张三	姓名/名称	李四
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0101199001010001	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0102198502020002
联系电话	13910001234	联系电话	13910005678
电子邮箱	zhangsan@example.com	电子邮箱	lisi@example.com
联系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XX路XX号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XX路XX号
签字/盖章		签字/盖章	
日期	2024年10月27日	日期	2024年10月27日